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普通掛號)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不動產建築公會		
收	第 0271	號
文	114年12月16日	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鄭立欣
電話：03-3322101#6101
電子信箱：10042752@mail.tycg.gov.tw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140113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本府消防局依消防法第6條第5項宣導住宅場所（5層樓以下透天住宅或老舊公寓等）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使用耐燃材料裝修一案，隨函檢送相關資料供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消防局114年12月3日桃消預字第114004530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本處建照科

處長莊敬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33054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280號
承辦人：科員 方子成
電話：03-3379119#139
電子信箱：1002953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桃消預字第11400453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31900C_11400453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惠予邀集或轉知室內裝修相關公會及其他相關業者協助
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使用耐燃材料裝修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2年7月27日內授消字第1120821011號函頒
「住宅防火對策2.0」及內政部消防署113年11月19日消署
預字第11304032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消防法第6條第5項之住宅場所（5層樓以下透天住宅或老
舊公寓等）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相關補助及宣導訊
息，可逕至本府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網頁專區
([https://www.tyfd.gov.tw/cht/index.php?](https://www.tyfd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71)
[code=list&ids=71](https://www.tyfd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71))查詢。
- 三、隨文檢附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宣導單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副本：電 2025/12/03 文
交 17:41:33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建照科 114/12/04 08:43



2H1140113380 有附件

居家安全 守護神



好康報報!

為提升本市市民火災預防意識
本市符合補助對象之住宅
每戶可申請補助住警器1個

1. 補助對象: 符合消防法第6條第5項之場所
【非大樓式之住宅場所, 如: 透天厝、平房、老舊社區(眷村)等】
2. 補助方式: 洽轄區消防分隊申請, 1戶/1個/1次為限。

桃園市消防局補助裝設之住警器為偵煙式
請勿安裝於廚房, 以免造成誤動作。

24小時守護您的生命財產安全

火警事故傷亡往往因發現太晚, 造成逃生不及之憾事發生, 裝設住警器, 能在火警發生第一時間以高分貝提醒, 迅速採取應變措施, 避免造成生命及財產損失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依據

消防法第6條

第5項 不屬於應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
場所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維護之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特性

- 及早通報
- 及時應變
- 安裝便利
- 免配電線

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要去哪裡買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可於大賣場、量販店、網路商家(賣場)及消防安全器材販賣店等場所購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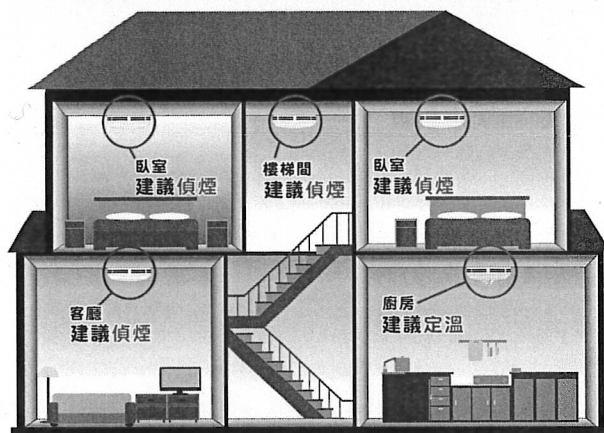
購買前請認清內政部消防署個別認可合格標示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個別認可標示

範例:



住警器建議安裝位置



1-19桃園居安測試日

保養請遵守「按、擦、換」原則

- 按測試鈕
- 擦拭保持清潔
- 必要時更換電池



謹記「119」安全有保障

每月1次、每月19日—桃園居安測試日
發現火災, 立即撥打119報案。



相關訊息, 請上網查詢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[住警器補助專區]
(含安裝教學)



桃園市政府
Taoyuan City Government


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Taoyuan Fire Department

關心您!

申請意願回條填寫

- ☐ 符合補助對象【EX: 5層樓以下透天厝、平房、老舊社區(眷村)】
- ☐ 不符合補助資格【EX: 同地址已有家人申請過、住宅為大樓...等】

申裝地址: 桃園市_____區_____

(申裝地址僅供消防人員查核是否符合補助對象)

聯絡電話: _____

聯絡人: _____

先生/女士